



Undergraduate School

首页

组织机构

管理文件

办事指南

表格下载

课程建设

质量保障

支部建设

本科招生

学校首页

审核评估



通知公告

通知公告

当前位置： 首页 > 通知公告 > 正文

关于做好2024级本科生学科大类及院（系）内转专业工作的通知

作者： 时间：2026-04-27 浏览：2140

各院（系），2024级各普通本科生班：

根据《华中科技大学普通本科生学籍管理细则》的有关规定，学校拟对2024级普通本科生开展学科大类及院（系）内部转专业工作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转专业申请资格

凡我校2024级全日制普通本科生且不属于如下学生类别者，均可在本学科大类及本院（系）内部申请转专业：

1. 已被确定为高水平运动队、运动训练专业和艺术类专业的学生不得申请；
2. 强基计划、中外合作办学专业录取的学生不得申请；
3. 外语类保送生不得申请转出外国语学院，且不得转入小语种以外的相关专业；
4. 录取至提前批轮机工程专业，且投档分数低于我校在当地普通一批（不含分类投档及中外合作办学专业）理科（或物理方向）最低投档分数的学生不得申请；
5. 部分省份采取分类投档模式录取的专业，且投档分数低于我校当地普通一批（不含分类投档及中外合作办学专业）理科（或物理方向）最低投档分数线录取的学生，不得申请转出当年同省份同一分类投档代码所含的专业。
6. 其他根据招生政策规定不能转专业的学生不得申请；
7. 已经申请并调换至现专业学习者不得再次申请。

二、转专业接收人数

各院（系）可根据本单位资源、当年招生人数等情况，确定接收学生的人数。

三、转专业程序和时间安排

1. 网上报名。凡申请转专业的学生，请于2026年5月7日9:00～5月9日17:30通过电脑或手机客户端网上报名（操作说明见附件1和2），逾期不予补报。每个学生一般只能向本专业所属学科大类内的专业提交转专业申请，提交至学科大类之外专业的申请将视为无效。
2. 学生所在院（系）审核。2026年5月11日18:00前，学生所在院（系）在网上完成对申请学生的转出资格审核（网址：<http://hub.hust.edu.cn>）。
3. 学生申报院（系）考核。学生申报院（系）初审通过学生申请后，以适当方式对申请转专业学生进行综合考核，并将经公示后的拟接收名单电子档上传至HUB系统（<http://hub.hust.edu.cn>），时间不得晚于2026年5月29日。

四、注意事项及咨询方式

1.本次转专业成功的学生应安心完成本学期学业并参加课程的结束性考试，下学期开学初到转入院（系）报到并办理相关手续。

2.转专业咨询电话：027-87542623（工作日上午8:00-11:50，下午14:30-18:00）， 邮箱phoebe_1979@hust.edu.cn。

网上系统问题咨询邮箱：hubsupport@hust.edu.cn。

附件：

1. 本科学科大类内转专业网上操作说明（电脑版）

2. 本科学科大类内转专业网上操作说明（手机版）

华中科技大学本科生院

2026年4月27日

附件【附件1 本科学科大类内转专业网上操作说明（电脑版）.docx】已下载215次

附件【附件2 本科学科大类内转专业网上操作说明（手机版）.docx】已下载347次

上一篇：关于开展2025～2026学年度第二学期网上评教工作的通知

下一篇：关于做好2026～2027学年度第一学期主校区素质教育基础选修课程（公共选修课程）排课的通知

本科生院地址：南三楼317办公室 联系电话：027-87542123 邮箱：jwc@hust.edu.cn

邮编：430074 本科生招生电话：027-87542228

Copyright © 2016 华中科技大学本科生院